

「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第九十九次會議議程 2003.05.26

會議議程

壹、報告事項

案由一、九二一震災第一期優先開發新社區辦理情形案，報請 公鑒。（本部營建署企劃組）

案由二、本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定）事項列管追蹤表案，報請 公鑒。（本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案由三、本專案小組第九十八次會議紀錄案，報請 公鑒。（本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貳、臨時提案

、散 會

報告事項

案由一：九二一震災第一期優先開發新社區辦理情形案，報請 公鑒。（本部營建署企劃組）

說明：

一、本署辦理部分：如下表

社 區 名 稱	一 般 戶 數	平 價 戶 數	辦 理 情 形
南投縣茄苳新社區	六〇	六一	一、第一期三樓透天住宅六十戶，已於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取得使用執照，並於三月十四日辦理公告選位，四月十一日點交及簽約，承購戶二十三戶，現正辦理

社區名稱	一般戶數	平價戶數	辦理情形
南投縣竹山柯子坑新社區	九八	五七	<p>交屋進住等相關事宜。</p> <p>二、第一期平價住宅六十一戶部分，於九十一年八月十二日開工，預計於九十二年八月十五日完工，九十二年九月十五日進住。目前施工進度約六成九，現正簽報趕工獎金作業中。</p> <p>三、其餘土地因縣政府尚未提出需求，故暫不開發。</p>
南投縣埔里南光新社區	〇	六三	<p>九，現並正辦理受災戶預約登記作業。</p> <p>一、A區平價住宅六十三戶原已於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決標，由於附近民眾抗爭，阻撓施工。已辦理七層集合住宅改為二層透天住宅解約及設計相關事宜，並已於五月十五日召開規劃說明會。</p> <p>二、另B區擬興建老人住宅部分，行政院重建委員會已於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四月三日及四月六日、四月二十四日邀集學者專家及相關單位召開規劃會議，並已於五月十五日召開規劃說明會，現正辦理建築細部設計中。</p>
南投縣中寮大丘園新社區	〇	二二	<p>預計興建二十二戶三樓平價住宅（五十四個住宅單元），並預定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申請建照，六月五日召開規劃說明會。</p>
南投縣草屯鎮紅瑤新社區	〇	一九	<p>預定興建十九戶三樓平價住宅（四十二個住宅單元），已於九十二年五月一日申請建照，並於五月二十一日召開規劃說明會，現正辦理建築細部設計等作業。</p>

社區名稱	一般戶數	平價戶數	辦理情形
台中縣東勢新社區	七四	四八	<p>一、東勢及第社區（七十四戶四樓透天厝），於九十一年六月十一日開工，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領取使用執照，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選位，五月十三日辦理點交及簽約，承購戶十三戶，現正辦理交屋進住等相關事宜。</p> <p>二、東勢鴻運新社區（七層平價住宅四十八戶）於九十一年十一月八日開工，預估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完工，現正簽辦趕工獎金中，目前施工進度達約百分之二十。</p>
台中縣太平德隆新社區	六八	七〇	<p>一、非都市土地變更部分台中縣政府已於九十二年三月三日核發開發許可。</p> <p>二、本案建築執照於九十二年四月八日取得，綜合規劃書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已於五月九日函復同意辦理，修正後預算書、圖於五月十六日呈核中，另正辦理財務計畫書申貸作業。</p>
台中縣石岡新社區	四二	三五	<p>非都市土地變更作業部分台中縣政府已於九十二年三月二十日核發開發許可，現正辦理細部設計中；另建築線申請書圖於九十二年五月五日送至縣政府辦理申請作業，本署於五月十九日領取核准之建築線書圖。</p>
台中縣大里菸試所新社區	〇	四九	<p>一、一般住宅部分奉本專案小組會議指示暫緩辦理，平價住宅部分本署已於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取得建築執照，並於五月二十三日發包。</p> <p>二、本案基地旁十公尺計畫道路開闢事宜，現正由台中縣政府積極辦理中。</p>

二、縣市政府主辦部分：如下表

社 區 名 稱	一 般 戶 數	平 價 戶 數	辦 理 情 形
雲林斗六嘉東新社區	四三九	○	一、有關受災戶之土地處理問題，現正由縣政府與受災戶協商辦理中。 二、本案綜合規劃書業經本署審查原則同意，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於九十二年五月十四日同意本案綜合規劃書，現正由雲林縣政府辦理經費申貸作業及工程發包事宜。
南投埔里北梅新社區	一八四	○	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南投縣政府核定開發許可，四月三十日完成用地變更編定作業，五月統包商已取得建築執照，另本案綜合規劃書正由縣府修訂中。

決 定：

案由二：本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定）事項列管追蹤表，報請 公鑒。（本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說 明：本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定）事項列管追蹤表如附件一（見第五頁）。

決 定：

案由三：本專案小組第九十八次會議紀錄，報請 公鑒。（本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說 明：本專案小組第九十八次會議紀錄如附件二（見第一三頁）。

決 定：

五、報告事項：

案由一：九二一震災第一期優先開發新社區辦理情形案，報請 公鑒。

決定： 本案請增列各處新社區平價住宅完工期限，提本專案小組下（一〇〇）次會議報告。

台中縣大里市菸類試驗所新社區基地旁十公尺計畫道路開闢辦理情形，請台中縣政府提本專案小組下（一〇〇）次會議報告。

案由二：本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定）事項列管追蹤表案，報請 公鑒。

決定： 七九〇二案南投縣草屯鎮永昌市場、台中縣太平市慶吉公園大地及台中縣大里市綠意清境等最終鑑定申請案，請本部

營建署優先審查，以利上開社區震損集合住宅必要性公共設施修復補強工程補助作業之進行。

八一〇二案有關國宅增設廚具設備及檢修工程辦理情形，請台中縣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課派員列席本專案小組下（一〇〇）次會議說明。

八二〇二案「九二一震災出租及救濟性住宅安置受災戶辦法（草案）」請本部營建署掌握時效，於六月底前研訂完成，送本部法規委員會審查；並建請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儘速召開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管理委員會處理相關提案。

八三〇一案解除列管，南投縣水里鄉鉅工段新社區開發案辦理情形，納入本部營建署新社區控管專案小組會議列管。

九五〇三案南投縣水里鄉鉅工段新社區開發財務計畫書請南投縣政府於六月十日前修正完成；至於本新社區基地範圍內國有土地承租戶不願搬遷乙節，請本部營建署土地組洽建築工程組研商解決對策，本案處理情形請提本專案小組第一〇一次會議報告。

本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定）事項尚未完成者，請各主辦單位積極辦理，並確實填報預定完成日期，需繼續列管追蹤者（如附件），請各主辦單位具體填報執行情形，提本專案小組下次會議報告。

案由三：本專案小組第九十八次會議紀錄案，報請 公鑒。

決定：會議紀錄確定。

六、散會。

附件

「九二二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定)事項列管追蹤表

九十二年六月二日

次別案號	議(定)事項摘要	主辦單位	預定期限	執行情形	形管考建議
六四六四〇三	請南投縣政府一週內補齊草屯鎮新豐里番子田、土城里三層巷，埔里鎮大湳里虎山及南投市營南里營南等四個社區申請基本設施工程費補助所需資料送行政院重建會審查，為爭取時效，先行備妥資料之重劃區可先行函送，以利行政院重建會分區核定。	南投縣政			
七九七九〇二	請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對依據九二二震災重建暫行條例第十七條之一規定因震災受損建築物申請最終鑑定審查中案件儘速排定審議時程，並確實依審議時程審查完竣。	營建署(建管組)			
八一八一〇二	有關以國民住宅作為平價住宅出租安置組合屋弱勢戶案，請台中縣政府儘速依規定辦理國宅缺失之檢修及廚房流理台、店舖落地鋁門窗等設施之增設，以加速重建區組合屋弱勢戶之安置。	台中縣政			
八二八二〇二	有關「九二二震災出租及救濟性住宅安置受災戶辦法(草案)」請本部營建署邀集行政院重建會、重建區各縣市政府及本部社會司等相關單位研商後，提本專案小組第八十	營建署(企劃組)			

次別案	號	議(定)事項摘要	主辦單位	預期完成期限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四次會議討論。因本辦法涉及縣市政府住宅及社會等部門業務，請縣市政府就草案內容先行整合府內各部門意見提會討論，以求周延。				
九二	九二〇一	台中縣石岡鄉新石新社區道路用地涉及台灣省台中農田水利會用地部分，該會建議採府徵收方式辦理，後續土地取得作業，請台中縣政府儘速辦理。	台中縣政			
九五	九五〇一	有關以都市更新方式辦理重建之集合住宅建築物第一次測量及保存登記之作業程序，請本部營建署邀集財團法人九二一重建基金會、行政院重建會、縣市政府(含都市計畫、建築管理及地政等業務單位)、地政事務所及本部地政司等相關單位，研商訂定通案性作業手冊。	營建署(都計組)			
九五	九五〇三	一、南投縣水里鄉鉅工段新社區開發財務計畫書請南投縣政府依據本部營建署本(四)月二十八日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新社區基地範圍內九九二—一地號國有土地承租戶之所有建築物需拆除乙節，原則同意依據「重建區新社區開發住宅配售及管理維護作業規範」及「重建新社區開發住宅出租及管理維護作業規	南投縣政			

九八	九八〇一	九七 九七〇二	九七 九七〇一	次別案 號決 議(定) 事項 摘要 主辦單位	預期完 成期限 執行 情形 管考 建議
	南投縣埔里南光新社區業於九十二年五月十五日召開說明會，雖然部分當地居民仍有劃組)	南投縣中寮鄉大丘園及草屯鎮紅瑤新社區以九十二年十一月底完工為目標，請本部營建署儘速辦理發包作業，其辦理程序應適用「九十年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附屬單位預算與會計事務處理應行注意事項」或「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新社區開發作業程序」相關規定乙節，請本部營建署查明提報該署新社區控管專案小組會議報告。	一、台中縣太平市德隆新社區採限期完工方式辦理發包作業，至於完工期限請本部營建署洽行政院重建會住宅處確定。 二、為因應本新社區可能有一般住宅變更為平價住宅安置弱勢受災戶之需求，本案之施工順序請於招標文件中一併加註，所需劃組)各項配套措施(規劃設計、租金計算等)，請本部營建署企劃組先洽同署各相關業務單位，於其新社區控管專案小組會議討論確定後，提本專案小組會議報告。	營建署(建)	
	營建署(企劃組)	營建署(企劃組)	營建署(企劃組)		

九八		次別案
九八〇二		號
<p>不同意見；惟平價住宅之興建有其急迫性，本社區請本部營建署會同行政院重建會、南投縣政府及埔里鎮公所等相關單位妥與當地居民溝通協調後，儘速依既定開發時程積極辦理。</p> <p>同意所提「政府招募民間及慈善團體興建平價住宅作業要點」修正條文，請本部營建署依程序函報行政院重建會核備後修正發布實施。</p>	<p>議(定)事項摘要</p>	<p>決</p>
營建署(企劃組)		主辦單位
		成預定期限
		執
		行 情 形 管 考 建 議